

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0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1801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4-249）

丁委員就進口塗佈紙課徵反傾銷稅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塗佈紙係用於較講究印刷效果之彩色印刷，國內主要製造商為永豐餘造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豐餘公司）及正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正隆公司），年產量約為 23.7 萬公噸，消費量約為 36.1 萬公噸，進口量約為 22.5 萬公噸。各國紙廠多採高速自動化生產，尤以近年大陸及韓國新增產能 500 萬噸，常將多餘產量產品傾銷海外，美國、歐盟等國家於民國 100 年先後向大陸課徵塗佈紙反傾銷稅。
- 二、依「貿易法」規定，課徵反傾銷稅係當傾銷事實成立，國內產業面對不公平競爭條件時，所採行之防衛措施；本次臺灣區造紙工業同業公會依「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相關規定，針對疑似傾銷之涉案國塗佈紙貨品，向財政部申請塗佈紙反傾銷案，並非對所有進口塗佈紙要求課稅，涉案對象包括大陸、日本、韓國及芬蘭，其進口量及市場占有率逐年上揚，進口量 97 年為 60,856 公噸，100 年增加至 96,911 公噸，同期市場占有率亦從 26.7% 上升至 38.3%；其低價傾銷除抑制國內同類產品售價，亦造成生產量及內銷量下降、僱用員工數減少及營業虧損等產業損害，其中日皓造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自 100 年 5 月底暫停生產塗佈紙。
- 三、本案刻由財政部及經濟部貿易調查委員會（以下簡稱貿委會）就進口貨物有無傾銷及損害我國產業進行調查，後續最後調查如認定進口貨物確有傾銷及損害我國產業之情事，將召開聽證會邀請各利害關係人，包括消費者團體參與陳述意見，屆時貿委會將蒐集彙整各方意見，就案件對國家整體經濟利益之影響評估，提交財政部關稅稅率委員會審議是否課徵反傾銷稅。
- 四、另國內三大紙廠業者價格於 98 年 11 月至 99 年 3 月上漲，公平會即主動立案進行相關調查，於 99 年 4 月 14 日第 962 次委員會議決議，認定國內三大紙廠正隆公司、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永豐餘公司聯合調漲價格，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14 條第 1 項聯合行為之禁制規定，共處新臺幣 1,000 萬元罰鍰。目前三家業者均依行政救濟程序提起行政訴訟，刻由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目前國內文化用紙市場中，永豐餘公司市占率約 2 成，其次為正隆公司約 1 成，業者倘有藉機從事聯合壟斷價格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情事，該會將本於權責查處。

（五十四）行政院函送江委員惠貞就大陸旅客來臺之審核及管理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0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1798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4-213）

江委員就大陸旅客來臺之審核及管理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政府自民國 91 年起陸續試辦開放大陸人士來臺觀光，業就相關管理機制累積豐富之操作經驗

。97 年 7 月開放大陸團體旅客直接來臺觀光前，相關機關亦已檢討並強化既有之安全管理機制。此外，為減少來臺旅遊之大陸旅客行方不明風險，兩岸雙方業依「海峽兩岸關於大陸居民赴臺灣旅遊協議」議定之機制，由財團法人臺灣海峽兩岸觀光旅遊協會與大陸海峽兩岸旅遊交流協會即時處理旅客逾期停留問題。由於政府事前充分準備並規劃完整之管理機制及配套措施，經統計自 97 年 7 月至本（101）年 2 月底止來臺之大陸團體旅客達 326 萬 3,284 人次，入境後脫團逾期停留且行方不明人數為 102 人，其中 60 人已尋獲，42 人尚未尋獲，占大陸旅客來臺觀光人數之比例約為 10 萬分之 3，較鄰近開放大陸旅客觀光之國家為低，足證我國相關管理機制確有實際效果。

- 二、政府對於大陸旅客來臺自由行，係採「循序漸進」、「先嚴後寬」等原則實施，相關主管機關並已針對旅客資格審查、入出境管理、旅行業與旅宿業配合事項及大陸人士來臺從事非法活動等問題，規劃相關因應配套措施，包括：建置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入出境資訊系統，強化相關查驗、通報作業；檢討修正旅宿業管理規定，加強自由行旅客在臺安全通報機制；內政部警政署並已訂定「警察機關因應陸客自由行政安維護實施計畫」，除強化旅遊景點之交通疏導及秩序維護外，亦由警政機關會同相關單位持續查處非法及落實裁罰。另為降低相關開放措施對國家安全及社會秩序之影響，政府亦已成立跨部會工作聯繫及溝通平臺，俾協調及處理自由行旅客在臺發生緊急事故、疫情、治安及旅遊糾紛等問題。
- 三、依據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與警政署之統計，自 100 年 6 月 28 日開放大陸旅客來臺自由行之以來，截至本年 2 月止，申請來臺自由行並經核准者計有 5 萬 3,987 人次，已入境者 4 萬 5,899 人次，入出境情形正常；另警察機關查獲大陸旅客違法案件，計有妨害家庭、違反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與違反藥事法等刑事案件共 3 案 4 人，以及非法工作 1 案 1 人，尚無重大治安案件發生。是以，綜觀開放大陸旅客來臺自由行之實施情形，安全管理機制已發揮預期效果，相關機關將持續關切並適時採取因應措施，以確保開放政策之效益並維護兩岸旅遊交流秩序。

（五十五）行政院函送孫委員大千就幼兒托育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
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0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1798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4-210）

孫委員就幼兒托育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因應國人對托育服務之需求，內政部業積極推動提高保母服務量及擴大辦理托育費用補助等工作，相關措施如下：
 - （一）擴大辦理托育費用補助：現行保母托育費用係補助幼兒家長為雙方就業或單親就業，且送社區保母系統具保母技術士證之保母收托者，依家庭經濟狀況每月補助 3,000 元至 5,000 元，每年平均超過 2 萬餘家庭受惠。因應國人托育需求日益增加，該部「建構友善托育環境—保母托育管理與托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業放寬加入社區保母系統之保母資